



本函編號：HKDC/ED/200708/133

立法會西九龍文娛藝術區  
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

敬啟者：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

十二月四日來函備悉。就 WKCD-451 號文件中所列有關成立法定機構，負責發展西九文娛區(下稱西九)一事，本團對政府提出擬議法例的主要範疇原則上支持，並希望計劃能盡快進行。

本團贊同成立西九管理局負責發展及管理此綜合文娛藝術區，包括規劃、設計、建造、發展、營運、管理和保養其職權範圍內的設施。規劃階段首要任務當為擬訂整個西九的總綱發展藍圖，提交城市規劃委員會，以便其根據《城市規劃條例》批核。管理局及城規會在過程中須諮詢公眾的意見。

此外，本團認為發展文化藝術，硬件和軟件同樣重要，觀眾的培養和市民的參與直接影響西九將來的成敗。管理局的職能必須重視培養觀眾，吸引更多市民走進劇場，參與西九的活動。

本團贊同管理局應由一個董事會管轄，人數上限為 20 人，包括 1 名主席、1 名行政總裁、3 名公職人員及 15 名來自社會各個有關界別具代表性的成員，由行政長官委任，每次任期不超過 3 年，而董事局成員的組合實有需要隨西九建設的不同階段而變化。本團亦支持早前立法會的意見，認為 15 名非公職成員中應包括至少 5 名與藝術工作有關的成員，以及最少一名為立法會議員的成員，以協助監察。建議董事會之下，可成立不同的專責委員會，吸納更廣泛的專業人士參與策劃西九的工程和營運。

至於財務安排，一筆過撥款除代表政府對西九及文化藝術的長遠承擔外，亦為管理局營運帶來靈活性。若分期撥款，須避免造成資金不明朗因素，及對西九的整體規劃和設施的發展帶來不良的影響。

就以上意見如有任何疑問，敬請致電 3103 1818 與本人聯絡。



袁立勳

香港舞蹈團行政總監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贊助人  
曾鮑笑薇女士

董事局

主席  
梁永祥太平紳士副主席  
吳彩玉女士  
沈雪明博士司庫  
陳羅寶靈女士董事  
文潔華教授  
方婉兒女士  
高潔瑩女士  
陳雲美女士  
鄧孟妮女士  
鄭承峰先生  
鍾慧敏女士  
羅廖耀芝女士行政總監  
袁立勳先生PATRON  
MRS SELINA TSANG

THE BOARD

CHAIRMAN  
MR WILLIAM LEUNG JPVICE CHAIRLADIES  
MS THERESA NG  
DR. SHEN SHIR MINGTREASURER  
MRS PAULINE CHANMEMBERS  
PROF. EVA MAN  
MS DORIS FONG  
MS PATRA KO  
MS MICHELLE CHAN  
MS TANIA TANG  
MR BALDWIN CHENG  
MS SYLVIA CHUNG  
MRS VIRGINIA LOEXECUTIVE DIRECTOR  
MR YUEN LUP-FUN